

证券代码：836898

证券简称：龙泰新材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江西龙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审议及表决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9 月 13 日 9:00-11:0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

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6898	龙泰新材	2024年9月9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4年8月27日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截至2024年6月30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49,627,393.32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31,225,602.70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截至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为2,674,565股，公司拟按照股权登记日股本2,674,565股为基数(如存在库存股或未面向全体股东分派的，应减去库存股或不参与分派的股份数量)，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10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2,942,021.50元(含税)，分配金额未超过最新一期定期报告的可供分配利润。

若在权益分派方案披露后至实施前，出现新增股份挂牌、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等情形导致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2019年第78号)执行。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 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
- 5) 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年9月13日上午9点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 （一）会议联系方式：石冬华；联系电话：0797-8520052；地址：上犹县工业园区
-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者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江西龙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江西龙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江西龙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7日